

关于公开选取湛江市麻章区风貌提升三年行动计划（2025-2027 年）编制服务的公告

我局近期拟开展湛江市麻章区风貌提升三年行动计划（2025-2027 年）的编制服务采购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供应商资格要求

1.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非联合体企业；
2. 供应商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3.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4. 供应商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5. 供应商必须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6. 供应商必须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7. 城乡规划编制乙级或以上资质；
8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二、用户需求

- 1、项目名称：湛江市麻章区风貌提升三年行动计划（2025-2027 年）

2、服务内容：编制湛江市麻章区风貌提升三年行动计划（2025-2027 年）等材料，并配合汇报等工作

三、其他要求

1. 供应商应承担对项目内容的保密义务，建立相应的保密制度、机制。

2. 随时解答委托单位询问工作的进展情况。

3. 在工作过程中要接受委托单位的监督抽查。

4. 为保证工作结果的可追溯性，供应商要保留完整的原始数据及其他资料。

5. 服务期间，以下原因导致项目工作出现负面影响的，业主可随时终止合同。

（1）在工作过程中出现徇私舞弊、滥用职权、弄虚作假、隐瞒事实真相的；

（2）工作内容存在重大缺陷、遗漏或者虚假的；

（3）工作不扎实引发涉稳事件的；

（4）出具的工作成果存在不正确或者不合理等严重质量问题的；

（5）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。

四、项目完成时间要求及服务质量保证期

1. 工作进度应符合采购人项目推进的要求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服务内容。

2. 服务质量保证期为 3 年，在这期间需配合实施过程中

的核实、技术指导等，供应商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。

3. 供应商负责免费对服务内容有误部分进行及时更正、并按规定进行调整或补充。

4. 供应商能提供快速的售后服务响应，如在工作过程中发生问题，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服务。

5.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，供应商应对出现的质量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。

五、项目安全事项

供应商应严格执行各项国家、地方有关法律规定，应实施严格的各类安全防护保证措施。供应商在服务期间，供应商技术人员若发生与本项目相关的安全事故、交通事故等事故，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均由供应商承担，采购人概不负责。

请符合上述要求且有意愿参与本项目的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期间，提交企业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复印件、自荐信等相关资料至湛江市麻章区政通中路 9 号。联系人：杨工，电话 0759-3306636。

湛江市麻章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5 年 9 月 8 日